

江夏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材料

关于江夏区 2024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在江夏区第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陈新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财政决算报告如下。

一、2024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在各职能部门的积极配合下，财税战线直面挑战、主动作为，以创新思路破局，靠精准征管提质，用优化支出增效，紧扣经济社会发展靶心筑牢财力支撑，财政预算执行稳稳托举预期目标落地生根。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

2024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81** 亿元（全年组织征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81** 亿元，剔除上划中央收入 **35.00** 亿元后，区级留存收入 **85.81** 亿元），为预算调整数的 **102.4%**，增长 **4.5%**。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 **54.88** 亿元，下降

11.6%，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4%**；非税收入 **30.93** 亿元，增长 **54.2%**，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36%**（非税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持续加大国有“三资”盘活力度，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增长较快）。

2. 支出决算

2024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00** 亿元（含上级补助和一般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为预算调整数的 **94.8%**，增长 **0.9%**。

3. 收支平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年总计 **178.04** 亿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81**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50.91** 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8.61** 亿元，调入资金 **13.95** 亿元，上年结余 **8.76** 亿元。

全年支出总计 **161.78** 亿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8.00**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17.6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15** 亿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16.26** 亿元，其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4** 亿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3.62** 亿元，年终结余 **12.40** 亿元，全部跨转下年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82.61** 亿元，为预算调整

数的 95.1%，增长 53.5%（主要原因：加大土地出让收入欠款清收力度，入库收入同比增长较快）。其中：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05 亿元，增长 119.0%；土地出让金完成 77.98 亿元，增长 54.0%；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完成 0.81 亿元，下降 36.7%；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0.77 亿元，下降 16.7%；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专项收入 1.00 亿元，增幅达 19.5 倍，为区科投集团上缴专项债项目收益。

2. 支出决算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04.04 亿元，为预算调整数的 87.7%，增长 2.5%。

3. 收支平衡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4.59 亿元，其中：本级基金收入 82.61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85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62.97 亿元，调入资金 4.07 亿元，上年结余 13.09 亿元。

全年支出 145.49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04.04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41.45 亿元。

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19.10 亿元，其中：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结余 6.70 亿元，年终结余 12.40 亿元，全部跨转下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390 万元，其中：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158 万元，为预算调整数的 100%，

增长 8.6%；上级补助收入 224 万元，上年结余 1008 万元。

全年支出 9144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68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57 万元。

收支相抵，累计结余 246 万元，全部跨转下年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入 11.57 亿元，下降 25.9%；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支出 9.86 亿元，下降 23.9%（主要原因：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提高缴费基数补缴了 2022 年保费，并结算了实施准备期保费和养老金支出，抬高了 2023 年收支规模）。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1.70 亿元，加上历年滚存结余 12.48 亿元，年终累计结余 14.18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仅反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 个险种（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等 5 个险种由省市统筹，不在区本级社保基金决算中反映）。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预算数、调整数、决算数及对比分析数据，详见《江夏区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附后）。决算草案在报请区政府审批和区人大常委会审查之前，已经区审计部门审计。

二、落实人大决议及预算管理情况

2024年，全区财政部门紧扣区委区政府重大部署，执行人大预算决议，主动作为克难奋进，统筹保障发展、民生、风险防控，力撑全区经济社会稳健运行。

(一) 坚持夯基固本，资源统筹有力。一是全力夯实“稳”的基础。面对经济下行的困难局面，区财税部门抓好收入调度，抓实增收举措，努力稳住收入基本盘。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5%**，高于全市平均水平**0.5**个百分点。二是竭力保持“争”的势头。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积极争取“两重”“两新”、债券资金、专项补助资金等各项政策资金**134.36**亿元，全力服务重大政策和项目落实落地，有效减轻区级财政压力。三是着力提高“统”的效益。以大财政体系建设为有力抓手，持续加大结余结转资金、国有“三资”与四本预算统筹力度，深挖潜力、精准施策，切实扩充可用财力“蓄水池”。全区有效资产规模达**977**亿元，可利用资产净值**128.6**亿元，盘活“三资”**87.6**亿元，为区域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二) 坚持发展主线，政策精准有效。一是强引领，扩有效投资。统筹国债资金、政府债券及中央投资补助**83.2**亿，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牵引作用，基金总规模超**700**亿，设立子基金**26**支，**17**个直投项目总额超**4**亿。二是增投入，提发展动能。安排科创及产业转型奖补**4.96**亿；兑现“免申即享”惠企资金**2.3**亿，惠及企业**446**家。三是促联动，优营商环境。“政采贷”融资**1.66**亿，联动应急转贷、融资担保、

贴息奖补，破解融资难题；释放税费红利，减免退税 **8.3** 亿，助力企业发展。

(三) 坚持民生优先，资金调度有方。一是守民生之本。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调度资金，兜牢“三保”底线，民生支出 **109.61** 亿，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4%**，同比增长 3.3 个百分点。二是固社保之基。发放就业补贴 **6727** 万元，促进重点群体就业，拨付医疗资金 **2.51** 亿元，助力健康建设，发放救助资金 **1.21** 亿元，撑起民生“保护伞”。三是兴教育之业。落实“两个只增不减”政策，全年教育支出 **18.26** 亿，优结构、促均衡、强保障，提升全区教育水平。四是惠“三农”之实。整合涉农资金 **20.98** 亿，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支基建、整环境、兴产业，固脱贫成果、助乡村振兴。

(四) 坚持提质增效，治理管理有为。一是过紧日子落地生根。定负面清单、细落实举措，持续压减三公及非必要支出，部门专项业务费、综合性履职业务费稳步下降。二是绩效管理向深向实。实现部门绩效指标体系全覆盖，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 **70** 个，审减项目 **21** 个，审减率达 **30%**，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压减 **35** 个常年性支出项目预算近 **1** 亿元，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数字财政赋能提效。强化预算一体化系统迭代升级，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评价、财务报告、转移支付监控等模块上线运行，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水平。四是国资改革见行见效。实施新一轮国企

改革提升行动，完善市场化机制、落实薪酬改革，**2024**年区属国企资产较改革前增长**64.79%**，盘活存量**3.2**万平方米。

(五)坚持守牢底线，风险防范有招。一是全力兜牢“三保”底线。落实“保工资”专户专调机制，对“三保”支出、库款保障、重点指标实行动态监控和动态预警，提前防范运行风险，**2024**年全年“三保”预算支出**45.76**亿元。二是全力化解债务风险。强化债务风险监测，严控债务增量，全力化解存量，坚决遏制无序举债行为，按期偿还法定债务**28.47**亿元，超计划偿还隐性债务**38.1**亿元，超进度完成**4**家融资平台隐债清零，年底债务率较去年明显下降。三是全力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加强财政资金用款计划审批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实行部门单位会计核算偏离度考核机制，开展部门决算（财报）专项核查和整改，促进部门单位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落实财政部关于财政基础管理工作治理行动，保障财政资金运行安全；深化预决算公开检查，开展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推进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强化财经纪律安全，维护财经秩序稳定。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4年财政决算总体向好，但也存在决算质量有待提升等问题，我们既要正视问题不回避，又要细化举措强攻坚。下一步，全区财政部门将对标区委区政府要求，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指导，秉持守正创新、强化民生导向、快推政策落地，以攻坚之志彰显财政担当，以奋进之姿展现财政作为，续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